

地方财政工作

北京市

2020年,北京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6102.6亿元,比上年增长1.2%。其中:第一产业增加值107.6亿元,下降8.5%;第二产业增加值5716.4亿元,增长2.1%;第三产业增加值30278.6亿元,增长1.0%。全年固定资产投资(不含农户)比上年增长2.2%。北京地区进出口总值23215.9亿元,比上年下降19.1%。其中:出口4654.9亿元,下降10.0%;进口18561亿元,下降21.1%。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比上年上涨1.7%。其中:食品价格上涨6.1%,非食品价格上涨0.9%;消费品价格上涨2.2%,服务项目价格上涨1.1%。

全市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483.9亿元,比上年下降5.7%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776.0亿元,比上年下降3.6%,加上上解中央、地方政府债券还本等支出978.6亿元,支出合计7754.6亿元。市对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1553.0亿元。其中,税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1309.0亿元,专项转移支付244.0亿元。

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317.4亿元,加上地方上年专项政策性结转使用、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、2020年抗疫特别国债等收入1933.4亿元,收入合计4250.8亿元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454.5亿元,加上地方专项政策性结转下年使用、债务还本等支出796.3亿元,支出合计4250.8亿元。

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80.8亿元,加上上年结转收入9.4亿元,收入合计90.2亿元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55.4亿元,向一般公共预算调出资金23.6亿元,结转下年使用11.2亿元,支出合计90.2亿元。

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4016.6亿元,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4124.8亿元,当年收支缺口108.2亿元,主要是落实阶段性减免缓社会保险费等政策,为企业减轻负担。当年收支缺口通过滚存结余弥补。

一、强化政治担当,全力支持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

一是全力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保障。第一时间制定经费保障应急预案并预拨资金,设立疫情防控专项资金池,构建部门预算、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准备金和市长预备费三级保障机制,配套出台89项涉及资金、资产和财务管理等制度办法,累计安排与疫情防控直接相关经费124.4亿元,确保不因资金问题影响疫情防控和医疗救治。积极争取亚洲基础设施

投资银行首笔对华主权贷款14亿元,用于保障疫情防控。二是急事急办、特事特办。开通资金拨付、预算评审、政府采购、资产调拨、票据申领等绿色通道,每日监测分析各区库款,确保随时保障临时紧急支出需要。三是同步抓好复工复产。全年新增减税降费超2000亿元,及时出台减免房租补贴、提高采购份额、失业金返还、再贷款贴息、风险补偿等助企纾困政策,帮扶企业渡过难关。四是主动发声、正面引导。多次参与疫情防控新闻发布会,通过微信、微博等新媒体平台发布信息172条,强化财政政策宣传解读的权威性和影响力。

二、齐心协力组织收入,努力对冲不利因素影响

一是强化综合分析、组织管理,结合全年收入增长目标及各区资源禀赋,认真研判财政收入形势,动态调整各区收入预期目标,逐旬逐月跟踪、精细化指导、高频次调度,支撑全市收入降幅逐步收窄。二是以个人所得税收入划分为突破口,进一步扩大市区共享税范围,将收入规模较大、成长性好的个人所得税分享比例,由市级100%调整为市区80:20分享,2020年市级向区级让渡收入101.5亿元,增强了区级政府财政保障能力,为各区有效应对疫情冲击、顺利实现收支平衡提供支撑。三是组织各区推进长期未清算土地增值税项目清理,协调推动295个项目清理,累计入库税款259.3亿元,同比增长15.1%,增幅居各税种之首。四是深挖存量资产资源增收潜力,加大存量资产盘活、闲置资产处置力度,盘活存量资产收入31亿元,组织国企上缴特殊利润26亿元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降幅逐步逐月收窄,好于调整后的收入目标预期,为首都经济社会稳步恢复发展提供坚实的物质基础。

三、顺应新形势新要求,推动财源建设工作上台阶

一是面对收入下行、预算收支平衡压力骤增的形势,设立财源建设专班,发挥牵头抓总作用,组织全市上下积极稳税、引税、留税。走访90户重点税源企业,争取了中国南水北调集团有限公司、农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等央企子公司在京落户,吸引49家中外资金金融机构落地本市。开展“在京经营、京外注册纳税”专项服务,成功引导246户异地纳税企业回京,新增收入贡献16.1亿元。建立对各区财源建设评估机制,出台“吸引京外企业连续三年独享地方级财力”政策,激发各区财源建设积极性。对符合首都功能的外迁企业积极开展服务挽留,全市企业迁出形势较前两年明显放缓,迁出户数近三年逐年翻番的态势有所遏制。二是完善财源专班工作机制,构建起包括企业清单筛选、纳税异常分析、走访服务调研、处理督